

警民联手守护群众“钱袋子”

顾客购买金条 店员果断报警
一笔黄金“订单”及时被截

民警上门送锦旗表扬金店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卢向波 通讯员 蒋金生)近日,桐城市公安局反电诈中心和龙眠派出所民警将一面书有“慧眼识诈骗 齐心筑平安”的表扬锦旗送到辖区一金店,对该店店员敏锐反应,配合公安机关成功拦截一起“购买黄金投资诈骗”警情表示感谢。

4月8日16时许,一位老人神色匆匆地走进太阳城老凤祥黄金店,询问店员:“你们这有金条吗?我要买一根10克的金条”。店员听到后,忙把老人引导至金条售卖展柜,正准备介绍时却听老人说:“什么款式都行,就要10克的,你稍微快点,我马上就要寄走”。

这一异常举动,引起了店员的警觉。联想到近期桐城警方宣传的各类诈骗案例,店员怀疑顾客可能正遭受电信网络诈骗。

“您稍微等一下,我现在就给您办理手续。”店员一边稳住顾客,一边悄悄在警企联防群发送了照片。群内的民警看到后,立即主动联系店员询问情况并迅速赶往现场。

民警到达金店时老人正欲前往快递站寄黄金,表明来意后,老人情绪激动不愿透露实情。经过民警一番耐心解释和反诈知识普及后,老人终于放下戒心,道出了事情的原委。

原来,这位老人在网上结识了一名“投资专家”,对方声

称掌握了一个稳赚不赔的黄金投资项目,只要购买黄金并邮寄到指定地点进行“投资理财”,就能获得高额回报。在对方的不断诱导下,老人心动不已,于是来到金店准备购买黄金进行所谓的“投资”。

“这是典型的投资诈骗手段,诈骗分子专门以高回报为诱饵,骗取受害者的钱财!”听了民警的话,老人如梦初醒,意识到自己险些上当受骗。在民警的沟通协助下,老凤祥黄金店当即退掉老人购买的10克黄金。

“真是太感谢你们了,要不是你们,我就被骗了!”老人对民警和黄金店店员的及时提醒表示衷心感谢。

4月10日上午,桐城市公安局反电诈中心给太阳城老凤祥店工作人员送去了印有“慧眼识诈骗 齐心筑平安”的锦旗,感谢他们在全民反诈工作中作出的突出贡献。

桐城警方提醒广大市民,在进行任何投资活动时,一定要保持冷静和理性,不要轻信陌生人的投资建议和高回报承诺。购买黄金等贵重物品时,要选择正规渠道,并注意保护个人信息和财产安全。如遇到可疑情况,应及时与警方联系,避免遭受财产损失。同时,警方也呼吁更多的商家和市民积极参与到反诈行动中来,共同营造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

有“警”无险

卡里50万元资金保住了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卢向波 通讯员 孙春旺)近日,宿松县公安局陈汉派出所民警携手村干部快速反应,成功阻止了一起冒充公检法的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使辖区居民避免遭受重大经济损失。

4月16日晚,陈汉乡邓山村村民邓女士心急如焚地向陈汉派出所报警求助:“警察同志,我母亲被骗子洗脑了!她银行卡里有50多万元,骗子正在诱骗她转账。”

情况紧急,该所民警立即拨打邓女士母亲洪某的电话,却发现电话一直占线。在此情

况下,处警民警一方面迅速联系邓山村村干部,请其先前往洪某家中劝阻,另一方面火速驱车赶往现场。

民警到达洪某家时,发现她正在按照骗子的指示在手机上进行转账操作。经过民警耐心劝说,洪某终于清醒过来,意识到自己差点落入诈骗陷阱。

为确保洪某不再受骗,民警当场联系反诈中心和银行,对洪某名下银行账户采取保护性支付措施。

事后,邓女士对民警的及时劝阻表达了衷心感谢。

刚柔并济执行 矛盾实质化解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管炜 通讯员 操毅)近日,迎江区人民法院在执行工作中创新运用“六尺巷调解法”,通过刚柔并济的执行方式,成功促成一起广告合同纠纷案件达成执行和解,实现矛盾实质性化解。

前不久,迎江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接到申请人紧急来电,称发现被执行人车辆踪迹。经研判发现,被执行人正在某企业会议室主持会议。为最大限度减少司法活动对企业经营的影响,执行团队精准把握午休时间节点,前往涉案企业开展现场执行。

在涉案企业会议室,双方当事人因前期纠纷导致信任基础薄弱:申请人坚持立即查封处置车辆,被执行人则顾虑企业形象不愿配合。

执行干警采取“三步调解法”,第一步进行风险共析,梳理车辆抵押状况、评估拍卖清偿风险。随后,进行价值测算,现场核算车辆变卖预期价值。第三步进行方案共商,引导双方换位思考,参照六尺巷文化精髓提出阶梯式还款方案。

经过多轮磋商,最终达成和解协议:申请人同意暂缓车辆处置,被执行人承诺分期履行债务,双方现场签署还款计划书。

本案系迎江法院践行“执源治理”理念的典型案例,通过精准把握执行时机,将“六尺巷”调解文化融入强制措施,既保障申请人权益,又为企业赢得经营缓冲期,实现“护权益”与“护营商”双赢。今年以来,该院执行和解率同比上升,涉企案件平均执行周期不断缩短。



4月22日,怀宁县秀山乡纪委工作人员深入工厂生产车间了解相关政策落实情况。

怀宁县民营企业众多、民营经济活跃,该县纪委监委紧盯优化营商环境强化政治监督,把各级出台的惠企政策转化为民营企业发展的“真金白银”,以高质量监督促高质量发展。

通讯员 檀志扬 程玉娇 摄

房产出租

1、德宽路帆布厂综合楼202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79.23平方米,租金每月6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2、开发区菱北西路厦华花园6-203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111.63平方米,租金每月8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3、湖心北路1号戏曲大厦北面裙楼3-4层每层面积378平方,每平方米25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4、湖心北路88号广电大楼东楼4楼南面圆弧,面积230平方米,及本大楼部分办公室出租,租金每

平方米37元(包含水、电、物业费)。

5、湖心北路88号安庆市广播电视台B号楼一楼,毛坯,面积1212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25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6、孝肃路252号原安庆市广播电视台办公楼2-3层,每层面积152平方米,每平方米20元。

7、孝肃路23号老市立医院后门门面房,面积215平方米,每平方米40元。

8、龙山路物华大厦13层,面积640.35平方米。

出租咨询:阙先生13905565826